

# 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一）主要职能。

- 1、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市场监督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市场监督管理规划，制

定有关标准规定，组织实施质量强县战略、食品安全战略和标准化战略，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2、负责市场主体监督管理工作。承担组织和指导各类企业、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的监督管理工作。依法发布市场主体监管信息，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3、负责组织和指导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指导和实施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整合和建设，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组织查处和督办重大违法案件。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

4、负责反垄断统一执法。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指导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依据授权负责垄断协议、滥用市场支配地位和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等反垄断执法相关工作。依法对经营者集中行为进行监督，并依据委托开展调查。

5、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指导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监督管理直销企业、直销员及其直销活动。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组织指导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承担指导消费者权益保护及其网络体系建设工作，组织指导本县消费者保护组织开展消费维权工作。依法实施合同行政监督

管理，组织指导查处合同欺诈等违法行为。管理动产抵押物登记，监督管理拍卖行为。

6、负责宏观质量管理。拟订并实施质量发展的措施办法。统筹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重大质量事故调查，组织落实缺陷产品召回制度，负责产品防伪的相关工作。

7、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管理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和监督抽查工作。建立并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负责纤维质量监督工作。

8、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

9、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组织制定有关食品安全的措施办法并组织实施。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监督事故查处落实情况。建立健全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承担县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10、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的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

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组织落实国家和省市食品安全检查制度计划、重大整顿治理方案。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负责特殊食品监督管理工作。负责食盐质量安全监督管理。

11、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统筹规划量值传递溯源体系建设。制定并发布地方计量检定规程和技术规范。依法管理商品计量、市场计量行为、计量仲裁检定、计量器具和计量技术机构及人员。规范计量数据使用。

12、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组织实施国家标准，负责地方标准相关工作，依法指导和监督团体标准、企业标准相关工作。组织对标准的实施情况开展评估和信息反馈。组织开展规范标准化活动，参与有关标准化工作。承担市场主体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商品条码和标识管理工作。

13、负责统一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依法监督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组织实施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监督管理的措施办法。协调推进检验检测机构改革，监督规范认证认可及检验检测市场与活动，完善检验检测体系。负责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行业发展。

14、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工作。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

15、贯彻执行国家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质量监督管理和上市后风险管理。负责组织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检查，依法查处药品生产、批发环节和医疗器械、化妆品生产、流通和使用环节的违法行为。依法承担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应急管理  
工作。指导镇街药品监督管理工作。

16、贯彻实施国家知识产权战略。负责全县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推进全县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建设和公共服务体系建设。负责促进全县知识产权运用。负责组织专利、商标等知识产权执法工作。

17、负责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党建工作，承担县非公有经济组织党委日常工作。

18、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内设机构。**

依据眉办发[2019]19号文件精神，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是县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设政秘股、人事教育股、财务内审股、政策法规股、市场主体和信用监督管理股、市场和网络交易监督管理股、质量监督管理股、食品生产流通安全监督管理股、餐饮服务监督管理股、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股、药品医疗器械监督管理股、消费者权益保护股12个内设机构。县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党委办公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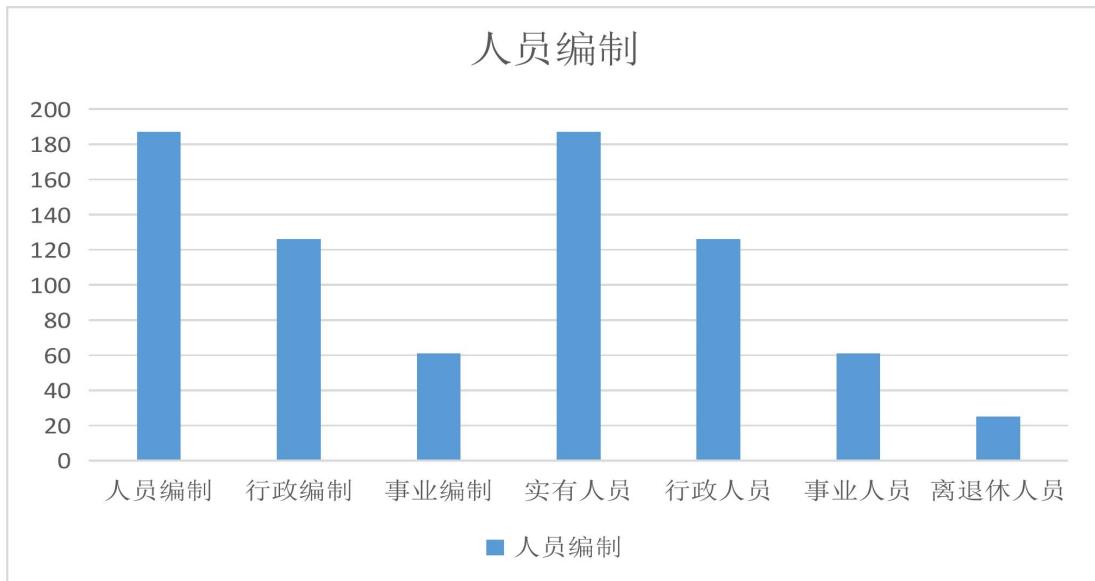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部门决算包括局本级和 8 个市场监管所、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大队、市场主体信用中心、12315 消费者申诉举报中心、质量技术检测检验所、食品安全检测中心 14 个单位。其中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14 个，包括局本级和 8 个市场监管所、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大队、市场主体信用中心、12315 消费者申诉举报中心、质量技术检测检验所、食品安全检测中心。全部归局机关决算，没有二级决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187 人，其中行政编制 126 人、事业编制 61 人；实有人员 187 人，其中行政 126 人、事业 61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25 人。



##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批复 01 表

编制部门：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

2021 年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587.30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29.78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2.05
		9. 卫生健康支出	54.77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70.72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b>本年收入合计</b>	<b>2,587.30</b>	<b>本年支出合计</b>	<b>2,587.32</b>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2	年末结转和结余	
<b>收入总计</b>	<b>2,587.32</b>	<b>支出总计</b>	<b>2,587.32</b>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支出决算表

批复 03

表

编制部门：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

2021

## 金额单

年

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587.32	1,843.15	744.1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29.77	1,385.61	744.16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13.00		13.00				
2011409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13.00		13.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116.77	1,385.61	731.16				
2013801	行政运行	1,235.61	1,235.61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14.76		14.76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96.75		96.75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0.02	0.02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546.18		546.18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34.62		34.62				
2013850	事业运行	149.98	149.98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8.85		38.8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2.05	332.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8.65	298.6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0.50	180.5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8.15	118.15					

20808	抚恤	33.40	33.40					
2080801	死亡抚恤	33.40	33.4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78	54.7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78	54.7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76	29.7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02	25.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0.72	70.7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0.72	70.7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72	70.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 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

2021年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教 育收费			
	合计	2,587.30	2,587.3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29.75	2,129.75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13.00	13.00						
2011409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13.00	13.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116.75	2,116.75						
2013801	行政运行	1,235.61	1,235.61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14.76	14.76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96.75	96.75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546.18	546.18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34.62	34.62						
2013850	事业运行	149.98	149.98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管事务	38.85	38.8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2.05	332.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8.65	298.6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180.50	180.5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118.15	118.15						
20808	抚恤	33.40	33.40						
2080801	死亡抚恤	33.40	33.4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78	54.7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78	54.7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76	29.7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02	25.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0.72	70.7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0.72	70.7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72	70.72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 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

2021年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项目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29.77	1,385.61	744.16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13.00		13.00			
2011409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13.00		13.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116.77	1,385.61	731.16			
2013801	行政运行	1,235.61	1,235.61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14.76		14.76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96.75		96.75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0.02	0.02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546.18		546.18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34.62		34.62			
2013850	事业运行	149.98	149.98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8.85		38.8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2.05	332.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8.65	298.6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180.50	180.5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8.15	118.15				
20808	抚恤	33.40	33.40				
2080801	死亡抚恤	33.40	33.4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78	54.7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78	54.7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76	29.7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02	25.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0.72	70.7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0.72	70.7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72	70.72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批复04表

编制部门：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

2021年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587.30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29.76	2,129.76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2.05	332.05	
		9. 卫生健康支出	54.77	54.77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70.72	70.72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587.30	本年支出合计	2,587.30	2,587.3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587.30		2,587.3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b>收入总计</b>	<b>2,587.30</b>	<b>支出总计</b>	<b>2,587.30</b>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 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批复05表

编制部门：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

2021年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587.30	1,843.13	744.1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29.75	1,385.59	744.16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13.00		13.00	
2011409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13.00		13.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116.75	1,385.59	731.16	
2013801	行政运行	1,235.61	1,235.61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14.76		14.76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96.75		96.75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546.18		546.18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34.62		34.62	
2013850	事业运行	149.98	149.98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8.85		38.8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2.05	332.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8.65	298.6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0.50	180.5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8.15	118.15		
20808	抚恤	33.40	33.40		
2080801	死亡抚恤	33.40	33.4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78	54.7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78	54.7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76	29.7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02	25.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0.72	70.7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0.72	70.7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72	70.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批复06表

编制单位：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

2021年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843.13	1,752.87	90.2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18.68	1,718.68		
30101	基本工资	794.59	794.59		
30102	津贴补贴	221.20	221.20		
30103	奖金	180.81	180.81		
30107	绩效工资	95.64	95.6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0.50	180.5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8.15	118.1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4.77	54.77		
30113	住房公积金	70.72	70.7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29	2.2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0.26		90.26	
30201	办公费	8.79		8.79	
30202	印刷费	3.63		3.63	
30205	水费	2.50		2.50	
30206	电费	5.65		5.65	
30207	邮电费	3.32		3.32	
30208	取暖费	8.59		8.59	
30211	差旅费	7.16		7.16	
30217	公务接待费	0.99		0.9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55		16.5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3.08		33.0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19	34.19		
30304	抚恤金	33.40	33.40		
30305	生活补助	0.79	0.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21.00	0.00	1.00	20.00	0.00	20.00				
决算数	17.54	0.00	0.99	16.55	0.00	16.5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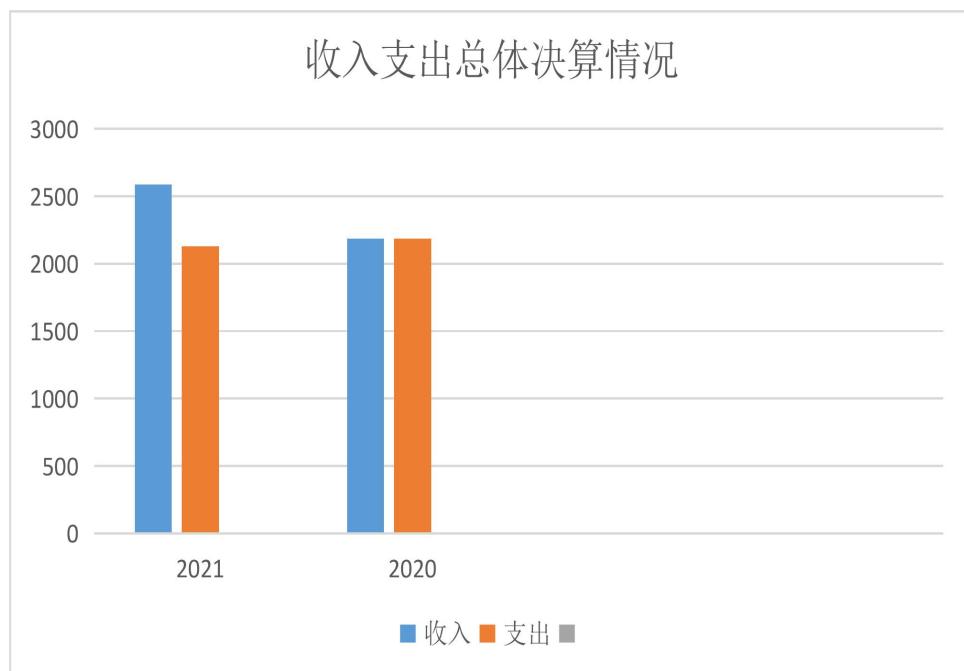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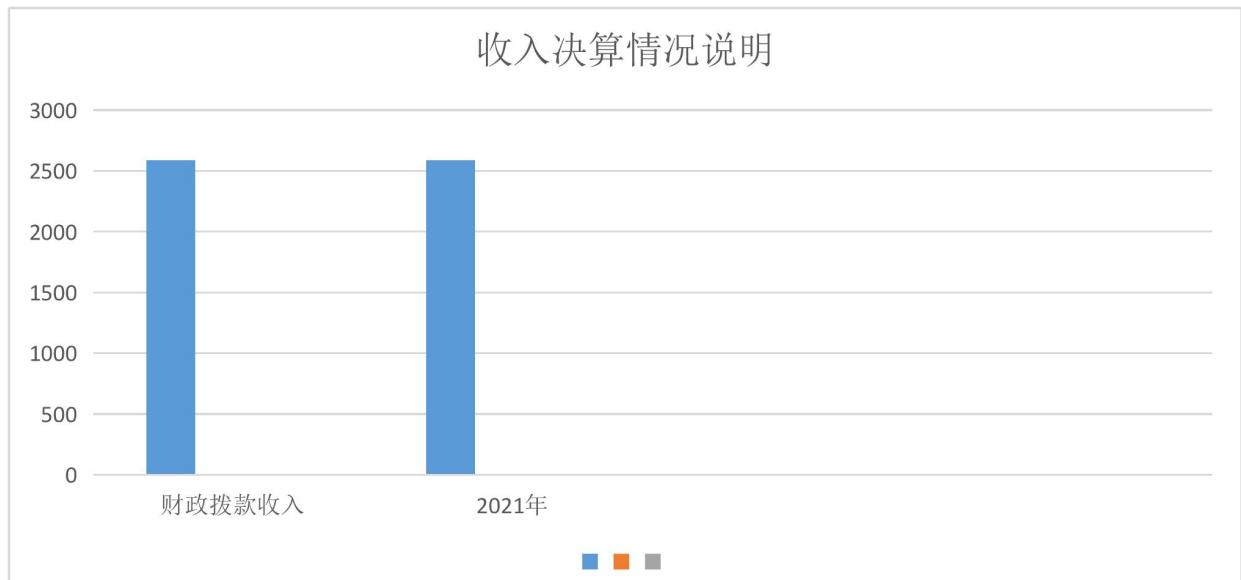
2021 年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2587.30 万元，比上年 2185.36 万元增加 401.94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职工增资，调整乡镇补贴标准。

2021 年财政拨款支出 2587.30 万元，比上年 2185.36 万元增加 401.94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职工增资，调整乡镇补贴标准。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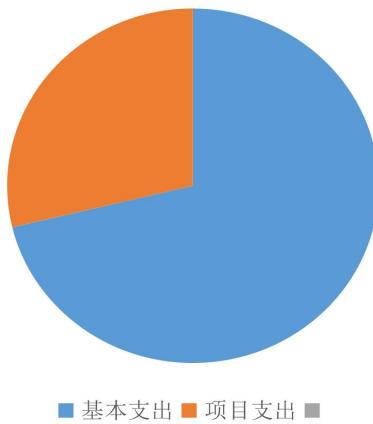
2021 年收入合计 2587.3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587.30 万元，占收入的 100%。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支出合计 2587.3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43.15 万元，占全年支出的 71%；项目支出 744.17 万元，占 29%。

### 2021年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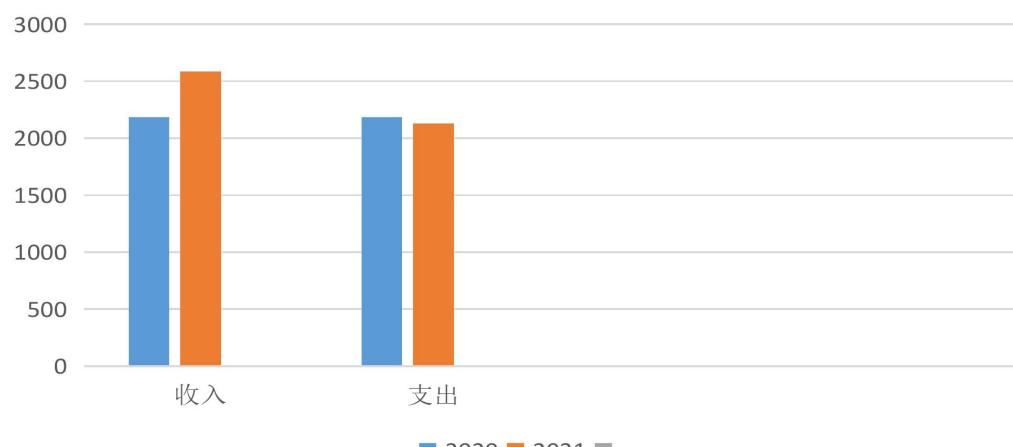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财政拨款收入 2587.30 万元，比上年 2185.36 万元增加 401.94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职工增资，调整乡镇补贴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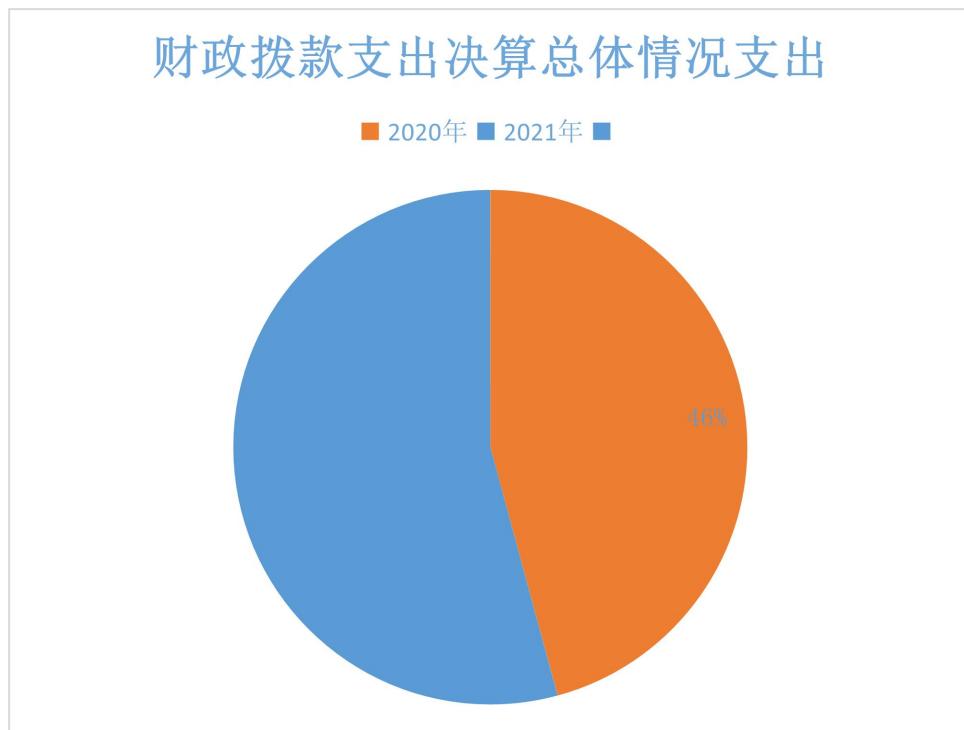
2021 年财政拨款支出 2587.32 万元，比上年增加 401.96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职工增资，调整乡镇补贴标准。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据算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财政拨款支出 2587.3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01.96 万元，增加 18%，主要原因是职工增资，调整乡镇补贴标准。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预算为 1235.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35.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市场主体管理（项）。

预算为 14.76 万元，支出决算 14.7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市场秩序执法（项）。

预算为 96.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96.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质量安全监管（项）。

预算为 546.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6.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食品安全监管（项）。

预算为 34.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预算为 149.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9.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

预算为 38.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预算为 298.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8.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预算为 54.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7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

预算为 54.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7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住房公积金（项）。

预算为 70.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70.7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知识产权宏观管理（项）。

预算为 13.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843.13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 1752.87 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 90.26 万元。

**人员经费** 1752.87 万元，主要包括（单位支出涉及的款级科目）基本工资 794.59 万元；津贴补贴 221.2 万元；奖金 180.81 万元；绩效工资 95.6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0.5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18.15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4.77 万元；住房公积金 70.72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29 万元。

**公用经费** 90.26 万元，主要包括（单位支出涉及的款级科目）办公费 8.79 万元；印刷费 3.63 万元；水费 2.5 万元；电费 5.65 万元；邮电费 3.32 万元；取暖费 8.59 万元；差旅费 7.16 万元；公务接待费 0.99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55 万元；其他交通费 33.08 万元。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21 万元，支出决算 17.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84%。决算数小于（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压缩经费。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用预算安排。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 20 万元，支出决算 16.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83%，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增加）3.45 万元，主要原因是压缩经费。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1 万元，支出决算 0.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增加）0.01 万元，主要原因是压缩经费。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培训费用预算安排。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用预算安排。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90.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90.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无政府采购支出。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2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8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改革，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出台了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办法，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配备兼职人员负责绩效管理工作。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6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744.1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

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县级部门决算中反映知识产权市场运行等 6 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知识产权市场运行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3.00 万元，执行数 13.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积极实施“眉县猕猴桃”地理标志运用促进工程项目，组织 30 家猕猴桃企业申请地标专用标志，目前均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授权，眉县柿子地理标志保护产品已列入全省地理标志运用促进工程。出台知识产权保护具体措施 13 项，为企业维权和运用专利融资提供高效服务。全年注册商标 496 件，专利授权 107 件，每万人专利授权拥有量位居全市各县第一。

2. 工商管理等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4.76 万元，执行数 14.7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聚力公平竞争，维护市场秩序。一是开展公平竞争审查工作。大力宣传招标采购限制及歧视性不合理政策规定，对镇街及园区、相关部门近 40 家去年以来出台的规范性文件进行了审查，未发现限制竞争内容。二是加大公平竞争领域执法力度。先后检查农资门店 368 个次，抽检农资样品 35 批次，查办违法违规案件 13 起，查处假劣化肥 4 吨。对全县 23 个加油站在售汽、柴油进行抽样送检 24 批

次，全部合格。开展“网剑行动”，查处侵犯消费者个人信息、未持续公示证照违法信息 15 家 84 条，立案查处 4 起。开展广告、商标等领域执法，查处广告违法案件 2 起，商标侵权案件 2 起，查处销售伪造假冒他人厂名、厂址家具案件 2 起，有力震慑了违法生产经营行为。

3. 基层消费维权、信息化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96.75 万元，执行数 96.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围绕消费、服务、质量、价格、维权安全放心，巩固提升放心消费示范县成果，全县确定重点行业、重点领域创建单位 800 多户，培育成长放心消费示范单位 752 户。集中开展“守护安全，畅通消费”为主题的 3.15 宣传活动，印发宣传资料 6000 余份，进一步提升消费者的知晓率和参与度。全年创建放心消费示范单位 160 户，受理消费者投诉举报 840 件，办理 12345 工单 302 件，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 62 万元。

4. 质量强县、计量机构检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546.18 万元，执行数 546.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以县政府名义制定出台了质量提升行动方案，逐项分解质量强县工作任务并跟进督促落实。配合省市开展纺织、塑料制品、家具等工业产品抽检 36 批次，对 3 户抽检不合格企业进行了立案查处。开展认证认可检查 4 次，检查企业 12 户，查处商标侵权、专利违法案件 2 起。

对全县 14 户煤炭销售企业煤品进行监督抽检，共抽样 22 批次，全部合格，我县质量提升行动取得明显成效。扎实做好计量检定工作，检定计量器具 2488 台件，其中衡器 382 台，天平 30 台，加油机 678 枪，压力表 1310 块，血压计 88 台，受检率 96% 以上，检定合格率 98% 以上。

5. 食品安全综合监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4.62 万元，执行数 34.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以食品安全示范城市、食品安全示范县巩固提升工作为抓手，深入推进食品安全十大攻坚行动，开展铁拳行动、农村市场专项整治、节假日食品安全、食品安全风险大检查大整治等专项整治 28 次，完成各类重大活动食品安全保障 29 次。按照“因地制宜、重点突破、分类实施、有序推进”的思路，以全县各类学校食堂、大型餐饮服务单位为重点，积极推行“摄像头为眼、互联网为腿、系统平台为脑”的“互联网+明厨亮灶”智慧监管模式，大力提升餐饮质量服务水平。通过项目实施，有效的保障了食品安全监管工作顺利开展，确保了全县群众食品安全。

6. 非公单位办公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8.85 万元，执行数 38.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围绕非公党建两个作用发挥，在全县 480 个非公党组织中精心设计“党员先锋岗” 650 个、“党员责任区” 210 个，开展各类技能比武、劳动竞赛 60 多场次。开

展党员领导干部进支部讲党课活动 58 场次，集中培训非公党组织书记 3 场次 200 余人。扎实开展非公党组织“评星晋级、争创双强”活动，三星级以上党组织达到 20 个，眉县天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党支部被省委组织部命名为全省“五星级非公党组织”。年内新建非公企业党组织 10 户、发展党员 25 名、培养入党积极分子 25 名。组织征订《宝鸡日报》300 余份，在《陕西党建网》、《中国共产党非公党建网》等主流媒体刊发工作信息 30 多篇，进一步增强了非公党建工作 的影响力。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细化绩效考核，发挥资金最大效益。

##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知识产权市场运行				
省级主管部门		陕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13	13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13	13	
		市级财政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其他资金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25家猕猴桃企业申请地标专用标志；2、出台知识产权保护措施10项；3、全年注册商标300件，专利授权100件。		1、30家猕猴桃企业申请地标专用标志，已获国家知识产权局授权；2、出台知识产权保护措施13项；3、全年注册商标496件，专利授权107件。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25家猕猴桃企业申请地标专用标志	25	3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2021年12月31日前	2021年12月31日前	已完成	
	效益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眉县猕猴桃知名度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眉县猕猴桃影响力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逐步提升	75%以上	≥7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县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工商管理等专项				
省级主管部门		陕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4.76	14.76	100%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开展公平竞争审查；2、全年抽检农资30批次，汽油、柴油20批次；3、开展“网剑行动”。		1、开展公平竞争审查40家；2、全年抽检农资35批次，汽油、柴油24批次；3、开展“网剑行动”，立案查处4起。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农资抽检30批次	30	35	
		质量指标	市场主体登记准确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2021年12月31日前	2021年12月21日前	已完成	
		成本指标	压缩成本，降低费用。	14.76	14.76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全县营商环境进一步改善，市场主体逐步增加。	增加	增加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市场活跃，人民群众幸福指数逐步提升	提升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85%	≥8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县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基层消费维权、信息化建设				
省级主管部门		陕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96.75	96.75	100%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其他资金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巩固提升放心消费示范县成果，创建单位600户，培育放心消费示范单位500户。2、开展“守护安全，畅通消费”315宣传活动。		1、巩固提升放心消费示范县成果，创建单位800户，培育放心消费示范单位752户。2、开展“守护安全，畅通消费”315宣传活动。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培育放心消费示范单位	500	752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2021年12月31日前	2021年12月31日前	已完成	
	效益 指标	成本指标	压缩成本，降低费用	96.75	96.75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消费维权逐步降低	降低	降低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县市场活跃，人民群众幸福指数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85%	≥8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县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质量强县、计量机构检测项目				
省级主管部门		陕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546.18	546.18	100%	
		其中：中省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制定出台质量提升行动方案，分解质量强县工作任务；2、开展纺织、塑料制品、家具、煤炭等工业产品抽检；3、开展计量检定。			1、制定了质量提升行动方案，分解质量强县工作任务；2、开展纺织、塑料制品、家具、煤炭等工业产品抽检58批次；3、完成计量检定。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工业产品抽检	35批次	36批次	
		质量指标	进一步提高计量器具检定的准确率	提高	提高	
		时效指标	2022年12月31日前完成	2022年12月21日前完成	已完成	
		成本指标	压缩成本，降低费用	546.18	546.18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市场繁荣稳定，公平交易，群众放心消费，消费信心提升。	提升	提升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全县市场活跃，人民群众幸福指数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85%	≥8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果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县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食品安全综合监管						
省级主管部门		陕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眉县市场监督 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 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34.62	34.62	100%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开展食品安全专项整治20次；2、完成食品安全保障25次；3、开展互联网智慧监管，提升餐饮质量服务水平。			1、开展食品安全专项整治28次；2、完成食品安全保障29次；3、开展互联网智慧监管，提升了餐饮质量服务水平。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开展食品安全专项整治		20次	28	
			质量指标	开展互联网智慧监管，提升餐饮质量服务水平。		提升	提升	
			时效指标	2022年12月31日前完成		2022年12月 31日前完成	已完成	
			成本指标	压缩成本，降低费用		34.62	34.62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食品不安全风险降低，群众消费信心提升。		提升	提升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85%	≥8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果没有请填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县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非公党建办公经费项目				
省级主管部门		陕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38.85	38.85	100%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发挥非公党组织两个作用；2、开展非公党建活动；3、开展“评星晋级、争创双强”活动。			1、发挥非公党组织两个作用；2、开展非公党建活动，党员先锋岗650个，党员责任区210个；3、开展“评星晋级、争创双强”活动，三星级以上党组织20个。新建非公党组织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全县非公党组织设立党员先锋岗	650	65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2022年12月31日前完成	2022年12月 31日前完成	已完成	
		成本指标	压缩成本，降低费用	38.85	38.85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发挥党建引领作用，企业效益逐步提升	提升	提升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85%	≥8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果没有请填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县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1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优，全年预算数 2587.30 万元，执行数 2587.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2021 年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县财政局和相关单位的支持下，全局上下以比拼争先得勇气担当、扎实过硬的工作作风和积极向上的团队精神，锐意进取，迎难而上，较好的完成了 2021 年度各项目标任务，获得县委县政府目标责任制考核先进单位。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预算偏差较大，预算编制准确率不高。财政资金管理还需细化，发挥有限资金的最大效益。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预算管理，细化项目预算，提高预算编制准确率。严格执行上级有关规定，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发挥财政资金效益的最优化。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

自评得分：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和县委关于市场监督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市场监督管理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负责市场监管2021年支出共计2587.30万元，其中知识产权宏观管理13.00万元；行政运行1235.61万元；市场主体管理14.76万元；市场秩序执法96.75万元；质量安全监管546.18万元；食品1、强化公平竞争审查。2、强化价格收费执法。3、强化产品质量执法。4、强化反不正当竞争执法。5、强化重点专项执法。6、进一步健全“双打”工作机制，统筹推进全县打击侵权							
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 = (预算完成数 / 预算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 = 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 ≥ 95%，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 (含) 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 (含) 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 (含) 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 (含) 和80%之间，得4分。 预算完成率 < 70%，得0分。	(预算完成数 2587.30 / 预算数 2587.30) × 100%	2587.3	2587.3	10		
		预算调整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 = (预算调整数 / 预算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额。(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预算调整率 = (预算调整数 / 预算数) × 100%			5		
	支出进度率(5分)	支出进度率(5分)	5	支出进度率 = (实际支出 / 支出预算)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 = 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 / (上年结余结转 + 本年部门预算安排 + 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 * 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 = 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 / (上年结余结转 + 本年部门预算安排 + 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 * 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 ≥ 45%，得2分；进度率在40% (含) 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 < 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 ≥ 75%，得3分；进度率在60% (含) 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 < 60%，得0分。	支出进度率 = (实际支出 2587.30 / 支出预算 2587.30) × 100%	2587.3	2587.3	5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 预算编制准确率 - 其他收入预算数 / 其他收入预算数 × 100% - 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 ≤ 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 (含) 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 > 40%，得0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 = 其他收入决算数 / 其他收入预算数 × 100% - 100%	0	0	5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三公经费”控制(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 =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 “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 =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 “三公经费”	21	17.54	5		
		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合扣2分，扣完为止。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3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合扣2分。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2587.3	2587.3	3		
		项目产出(40分)	40	1.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1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 = 实际完成值 / 年初目标值 * 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 = 年初目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该指标分值。		744.17	744.147	37			
效果	项目产出(60分)	项目效益(20分)	20			744.17	744.17	18			

备注：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有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 （四）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对 2021 年度的知识产权等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绩效评价，评价得分 91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优”。

###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其中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